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王春綢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16

電子信箱：ql234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1090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109029_ATTACH1.odt、
376735100E_1110109029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1學年度十二年國
教課綱國中小階段前導學校協作計畫」之徵選活動計畫2
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540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前導學校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與內涵，彙整課程實務經驗供他校參考，爰辦理旨揭徵選。
- 三、課程設計、發展與評鑑案例徵選：

(一)徵選內容：

- 1、部定課程、校訂課程之素養導向教學設計（含部定單一領域、跨領域課程）。
- 2、校訂課程的發展。
- 3、學校整體課程架構、部定課程任一領域，或校訂課程方案的課程評鑑。

(二)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3月31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教務處

111/11/15 10:26



1110008095

有附件



(三)收件方式：線上填寫報名表，並上傳相關資料，報名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/gUmhxuyGf5PdQzJ58>)。

四、十二年國教課綱實施短片徵選：

(一)徵選內容：影片內容以具故事性、活潑感性的方式呈現實施十二年國教課程的實施經驗。

(二)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3月31日(星期五)止。

(三)收件方式：線上填寫報名表，並上傳相關資料，報名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/X2CnnrmEDkQfBGgc7>)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十二年國教國中小前導學校協作計畫團隊總計畫李泊蓉助理（電話：02-27321104，分機：62139、電子郵件：br.l@mail.ntue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